



ST 安明斯

NEEQ: 835778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林熙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秀芸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秀芸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7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0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4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安明斯	指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慧安信息	指	福州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
慧安科技	指	慧安（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安明合创	指	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主办券商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智能家居	指	智能家居指利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综合布线技术、依照人体工程学原理，融合个性需求，将与家居生活有关的各个子系统如安防、灯光控制、窗帘控制、空调控制、煤气阀控制、信息家电、环境监测、场景联动、地板采暖等有机地结合在一起，通过网络化综合智能控制和管理，构建“以人为本”的家居环境智能化系统。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mingsi Intelligent Corp., Ltd.		
法定代表人	林熙明	成立时间	2005 年 5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林熙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林熙明，一致行动人为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I653)-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3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物联网/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相关的软件、硬件兼容技术的研发与销售。为客户提供智能家居、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的综合解决方案。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ST 安明斯	证券代码	835778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林熙明	联系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2 号楼 27 层
电话	0591-87738200	电子邮箱	anmingsi@foxmail.com
传真	0591-87738200		
公司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2 号楼 27 层	邮政编码	350000
公司网址	www.anmingsi.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772948467E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G 区 1 号楼 3 层		

注册资本（元）	7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 是否变更	否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安明斯处于物联网/人工智能/智能家居行业，公司遵循“软硬相集成、数据并发掘、运维与服务、制定标准化”的经营方针，从最初致力于智能家居到智能化控制终端设备，传感器、控制器通讯技术的研发，从单一产品到产品集成系统化，安明斯为客户提供产品研发销售服务和项目实施技术应用。目前解决方案应用范围包括：智能家居、智慧社区、智慧酒店、智慧园区、智慧城市、建筑节能等领域。

公司主要合作客户为政府、国企和央企单位，还有地产开发商、项目总承包商、行业内各厂商，第三方“云”“管”“端”平台（如运营商、华为、京东、腾讯）、渠道中间商及各领域物管公司等。经过多年的实践与探索，区分成立大客户服务中心管理体系和行业渠道中间商管理体系，培育了一支优秀的营销人才队伍。目前家居、社区、园区、酒店、楼宇公共应用领域均有归属的爆款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目前自身经营不善，目前处于停产状态，恢复生产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0,111.62	5,017,214.64	-95.81%
毛利率%	7.28%	16.3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1,689.05	-2,107,838.58	-47.6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0,602.44	-2,137,336.47	-4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78.15%	-68.6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77.92%	-69.65%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3	-47.6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323,027.94	29,662,187.44	-11.26%
负债总计	27,420,024.89	27,647,495.34	-0.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6,996.95	2,014,692.10	-154.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1	0.03	-154.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4.17%	93.2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4.17%	93.21%	-
流动比率	0.29	0.42	-
利息保障倍数	-30.41	-1.53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2.95	14,759,832.68	-99.8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1	0.36	-
存货周转率	0.29	2.2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26%	-40.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5.81%	27.22%	-
净利润增长率%	-47.62%	-95.4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7,678.67	0.11%	77,121.99	0.26%	-64.1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13,023.41	10.31%	3,892,775.36	13.12%	-30.31%
预付账款	1,683,189.21	6.39%	1,699,571.69	5.73%	-0.96%
其他应收款	2,199,736.24	8.36%	4,336,859.90	14.62%	-49.28%
存货	652,502.11	2.48%	671,164.09	2.26%	-2.78%
其他流动资产	95,393.16	0.36%	78,927.86	0.27%	20.86%
投资性房地产	8,856,627.26	33.65%	9,487,237.27	31.98%	-6.65%
固定资产	123,070.48	0.47%	131,193.39	0.44%	-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1,244.01	37.88%	9,286,786.45	31.31%	7.37%
短期借款	0.00	0.00%	8,500,000.00	28.66%	-100.00%
应付账款	11,234,755.98	42.68%	11,950,683.86	40.29%	-5.99%
合同负债	397,438.81	1.51%	380,246.60	1.28%	4.52%
应付职工薪酬	184,081.62	0.70%	167,055.30	0.56%	10.19%
应交税费	286,853.44	1.09%	205,868.70	0.69%	39.34%
其他应付款	12,631,442.49	47.99%	3,614,985.82	12.19%	249.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2,788.60	3.24%	786,031.13	2.65%	8.49%
其他流动负债	18,882.06	0.07%	18,882.06	0.06%	0.00%
长期借款	1,813,766.04	6.89%	2,023,729.51	6.82%	-10.3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本期期末较上年年末大幅下降，因本年已停产，新增应收账款较少，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余额减少。
- 2、其他应收款本期期末较上年年末大幅下降，因本年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余额减少。
- 3、短期借款本期期末较上年年末大幅下降，因本年偿还了短期借款所致。
- 4、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较上年年末大幅上涨，因本年往来款金额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0,111.62	—	5,017,214.64	—	-95.81%
营业成本	194,821.81	92.72%	4,197,029.44	83.65%	-95.36%
毛利率%	7.28%	—	16.35%	—	—
管理费用	865,231.45	411.80%	1,334,536.85	26.60%	-35.17%
财务费用	121,587.61	57.87%	908,753.31	18.11%	-86.62%
信用减值损失	-2,737,830.21	-1,303.04%	-751,094.27	-14.97%	-264.51%
其他收益	89.58	0.04%	0.00	0.00%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	13.95	0.01%	49.44	0.00%	-71.78%
营业利润	-3,795,042.56	-1,806.20%	-2,292,950.92	-45.70%	-65.51%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171,784.32	3.42%	-100.00%
营业外支出	1,100.56	0.52%	174,433.19	3.48%	-99.37%
净利润	-3,111,689.05	-1,480.97%	-2,107,838.58	-42.01%	-47.6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因本年停产，主要业务停顿，仅剩收尾项目收入，收入大幅下降，成本也随之减少。
-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因本年停产，主要业务停顿，费用支出减少。
-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因本年短期借款已结清，利息支出减少。
- 4、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上涨，因本年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加。
- 5、营业利润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因本年停产，主要业务停顿，收入大幅下降。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09,922.94	4,193,863.96	-94.99%
其他业务收入	188.68	823,350.68	-99.98%
主营业务成本	160,093.81	3,776,816.16	-95.76%

其他业务成本	34,728.00	420,213.28	-91.74%
--------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智能家居整体解决方案	209,922.94	160,093.81	23.74%	-94.99%	-95.76%	13.79%
其他业务	188.68	34,728.00	-18,305.77%	-99.98%	-91.74%	-18,354.73%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因本年停产，主要业务停顿，本年各项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其他服务项目收尾，成本较高所致。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禾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922.94	99.91%	否
2	福建云象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88.68	0.09%	否
合计		210,111.62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惠品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180,906.00	90.88%	否
2	深圳市安泰宏业科技有限公司	7,700.00	3.87%	否
3	宁波酷达贸易有限公司	6,754.60	3.39%	否
4	上旬电子商务（嘉兴）有限公司	3,700.00	1.86%	否
合计		199,060.60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2.95	14,759,832.68	-99.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96,985.92	100.0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下降，因本年停产，收入大幅下降，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信用减值准备 273.78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78.21 万元。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大幅下降，主要因本年无借款或关联方往来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63.39	0.00	不存在
合计	-	563.39	0.0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林熙明先生，通过直接控制及通过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63.492%的股

	份，能够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财务管理、经营管理、人事任免等实施有效控制及重大影响。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风险应对措施：针对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将通过“三会”进行规范化运作，严格执行各项治理制度，保证公司各重大事项都按照内控的流程及要求严格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健康、有序、规范的运转。
2.技术替代风险	智能家居行业技术具有更新迭代较快、升级频繁的特点。随着潜在竞争者的进入和现有其他竞争者的崛起，公司需要对技术研发方向做精准的把握和准备，如果不能根据市场的需求情况和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及时调整公司的研发方向，或者公司研究开发的新技术和新产品不能被迅速推广应用，公司将会丧失技术优势，从而在激烈的竞争环境中处于劣势地位。 风险应对措施：针对技术替代风险，公司十分重视自身的持续研发与创新能力，每年都投入一定比例的研发费用在智能家居相关技术的研发与创新上。同时，公司对技术团队实行大力度的技术创新激励管理办法，有效挖掘了团队的技术创新能力，从而保证公司的技术始终走在行业前沿。
3.停产风险	公司由于自身经营不善，目前处于停产状态，恢复生产时间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各种方式与债权人协商解决当前问题，并积极催收应收账款，争取早日复产。
4.借款逾期风险	公司长期借款自 2024 年 3 月起未能按期偿还，截至期末未还本金 743,175.01 元，逾期利息 94,300.92 元。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向关联方借款等方式积极筹措资金，尽早偿还上述借款。
5.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00 万元，其中对外担保逾期借款本金金额为 500 万元。对外担保贷款逾期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如果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将视同归还欠款。 风险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催促借款方归还借款，并和其他担保方协商解决此事。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减少“重大客户依赖风险”和“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报告期内新增“停产的风险”、“借款逾期风险”和“对外担保风险”。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是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5,291,535.96	-482.37%
作为第三人		
合计	5,291,535.96	-482.37%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性质	案由	是否结案	涉案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2024-036	被告/被申请人	民间借贷纠纷	否	4,660,000.00	是	诉前和解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

(一)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 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 责任的金额	担保 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 类型	被担 保人 是否 为挂 牌公 司控 股股 东、 实际 控制 人及 其控 制的 企业	是否 履行 必要 的决 策程 序	是否 已被 采取 监管 措施
					起 始	终 止				
1	福州 慧安 信息 技术 有限 公司	14,3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023 年 9 月 28 日	2024 年 9 月 28 日	连 带	否	已事 前及 时履 行	否
合 计	—	14,35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公司为原控股子公司慧安信息申请的人民币伍佰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为抵押，担保物为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185 号 H#楼三层办公。上述借款未能按期偿还，截至报告期末未还本金 500 万元。上述对外担保贷款逾期情况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4,350,000.00	5,0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14,350,000.00	5,000,00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情形系对原合并报表体系内子公司原有担保的延续。上述事项系由于公司出售原控股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关联方提供担保。上述借款未能按期偿还，截至报告期末未还本金 500 万元。上述情况可能会导致公司面临债权人诉讼并履行连带担保责任风险。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	0	14,970.38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经营，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

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系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根据有关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公司上述交易金额超过审议金额的情况，不属于违规关联交易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冻结	6,143.58	0.02%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查封、抵押	8,856,627.26	33.65%	借款抵押、司法诉讼
总计	-	-	8,862,770.84	33.6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816,998	46.42%	0	34,816,998	46.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29,750	13.37%	0	10,029,750	13.37%
	董事、监事、高管	2,531,250	3.38%	0	2,531,250	3.3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183,002	53.58%	0	40,183,002	53.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89,250	40.12%	0	30,089,250	40.11%
	董事、监事、高管	7,593,750	10.13%	0	7,593,750	10.1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5,000,000	-	0	7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林熙明	40,119,000	0	40,119,000	53.49%	30,089,250	10,029,750	0	0
2	刘倩	10,125,000	0	10,125,000	13.50%	0	10,125,000	0	0
3	方炜	8,100,000	0	8,100,000	10.80%	6,075,000	2,025,000	0	0
4	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	0	7,500,000	10.00%	2,500,002	4,999,998	0	0
5	秦彩云	5,400,000	0	5,400,000	7.20%	0	5,400,000	0	0

6	林清	2,025,000	0	2,025,000	2.70%	1,518,750	506,250	0	0
7	唐红梅	598,500	0	598,500	0.80%	0	598,500	0	0
8	谢基宽	259,500	0	259,500	0.35%	0	259,500	0	0
9	严东	99,000	0	99,000	0.13%	0	99,000	0	0
10	虞乐	82,500	0	82,500	0.11%	0	82,500	0	0
合计		74,308,500	0	74,308,500	99.08%	40,183,002	34,125,498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林熙明持有法人股东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9.20%股权，股东秦彩云持有法人股东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林熙明先生，林熙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3.49%股份。

林熙明：男，198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福州市鼓楼区人大代表、福建省信息产业商会常务理事、福州市青年创业促进会副会长，福建省智能家居行业协会会长，曾荣获福州市五四青年奖章、福建青年五四奖章。2005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安明斯智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20 年 5 月、2022 年 7 月至今，在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林熙明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 年 8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40,119,000	0	40,119,000	53.49%
方炜	董事	男	1988 年 11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8,100,000	0	8,100,000	10.80%
林清	董事	男	1968 年 10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2,025,000	0	2,025,000	2.70%
林飞云	董事	女	1988 年 4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叶秀芸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1978 年 10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高轩	监事会主席	男	1990 年 4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王胜泉	监事	男	1987 年 5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姜鹏	监事	女	1982 年 4 月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6 年 7 月 26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林飞云与公司控股股东林熙明为兄妹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2	0	2	0
销售人员	1	0	1	0
财务人员	1	0	0	1
行政人员	2	0	2	0
员工总计	7	0	5	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	1
专科	6	1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7	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资结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业绩提成、奖金等。公司根据员工的专业技能、工作业绩表现确定员工的薪酬，保持薪酬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政策，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2、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部门需求，制定了一系列包括新员工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应届生培训、金牌营销、高潜人才培养、继任培训、领导力培训等培训计划与人才培养项目，不断提升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部门工作效率。

3、离退休职工人数情况

公司不存在承担离退休人员薪酬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严格执行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构成的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进行规范性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自主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在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销售、市场、客户部门，公司产、供、销系统完整。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和销售均按照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

公司历史沿革过程中的历次出资及注册资本变更等均经过合法的程序，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该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与股东个人及

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并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人员独立。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规定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公司风险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德赢审字（2025）第 111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高琦	陈俊文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7	

审计报告

德赢审字（2025）第 1112 号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明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安明斯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函证未能取得满意结果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应收账款；附注五、4 预付款项；附注五、5 其他应收款；附注五、7 合同资产；附注五、14 应付账款；附注五、15 合同负债；附注五、18 其他应付款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明斯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383.84 万元，预付款项账面余额 168.32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154.43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941.51 万元，应付账款 1,123.48 万元，合同负债账面余额 39.74 万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 1,253.71 万元。

我们对上述项目执行了函证程序，由于存在回函比例低和安明斯公司无法提供被函证对象联系方式等情况，导致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事项发表审计意见。

（二）持续经营假设无法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所述，安明斯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累计亏损 83,721,215.39 元，已经资不抵债；并出现无法支付到期债务、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正常生产已停滞等情况。安明斯公司虽然披露了改善措施，但截至审计报告日都未见改善迹象。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

计证据对其改善措施的有效性做出判断，也无法判断安明斯公司仍采用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明斯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明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明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明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段中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琦
（项目合伙人）

中国·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俊文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7,678.67	77,121.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63.39	54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2,713,023.41	3,892,775.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683,189.21	1,699,57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2,199,736.24	4,336,859.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652,502.11	671,164.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95,393.16	78,927.86
流动资产合计		7,372,086.19	10,756,970.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8,856,627.26	9,487,237.27
固定资产	五、10	123,070.48	131,193.3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9,971,244.01	9,286,78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950,941.75	18,905,217.11
资产总计		26,323,027.94	29,662,187.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8,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4	11,234,755.98	11,950,683.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5	397,438.81	380,246.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84,081.62	167,055.30
应交税费	五、17	286,853.44	205,868.70
其他应付款	五、18	12,631,442.49	3,614,985.82
其中：应付利息	五、18	94,300.9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852,788.60	786,031.1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18,882.06	18,882.06
流动负债合计		25,606,243.00	25,623,753.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1	1,813,766.04	2,023,729.5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2	15.85	12.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3,781.89	2,023,741.87
负债合计		27,420,024.89	27,647,49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2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3	4,582,194.69	4,582,194.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3,042,023.75	3,042,023.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5	-83,721,215.39	-80,609,52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6,996.95	2,014,692.1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6,996.95	2,014,692.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323,027.94	29,662,187.44

法定代表人：林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秀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秀芸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0,111.62	5,017,214.6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210,111.62	5,017,214.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67,427.50	6,559,120.7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194,821.81	4,197,029.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7	85,786.63	118,801.1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8	865,231.45	1,334,536.8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9	121,587.61	908,753.31
其中：利息费用	五、29	120,857.48	905,654.37
利息收入	五、29	75.78	659.87
加：其他收益	五、30	89.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13.95	49.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2,737,830.21	-751,094.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5,042.56	-2,292,950.9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	171,784.32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1,100.56	174,433.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96,143.12	-2,295,599.7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684,454.07	-187,761.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1,689.05	-2,107,838.5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1,689.05	-2,107,838.5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1,689.05	-2,107,838.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1,689.05	-2,107,838.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4	-0.03

法定代表人：林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秀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秀芸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7,250.21	3,050,415.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409.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148,495.08	24,624,94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745.29	27,745,76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8,606.00	3,302,03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23.46	764,15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01.71	106,443.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7,811.17	8,813,295.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442.34	12,985,93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2.95	14,759,83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36,831.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5,654.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25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6,98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996,98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2.95	-237,153.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2.14	240,385.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35.09	3,232.14

法定代表人：林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秀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秀芸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80,609,526.34		2,014,69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80,609,526.34		2,014,69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1,689.05		-3,111,689.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11,689.05		-3,111,689.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83,721,215.39		-1,096,996.9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78,501,687.76		4,122,53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78,501,687.76		4,122,53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107,838.58		-2,107,83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7,838.58		-2,107,838.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4,582,194.69				3,042,023.75		-80,609,526.34		2,014,692.10

法定代表人：林熙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秀芸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秀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注册地位于福建省福州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0.00 万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100772948467E。法定代表人:林熙明, 公司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G 区 1 号楼 3 层。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软件开发; 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软件销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节能管理服务; 五金产品批发; 安防设备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 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近三年连续亏损, 本年亏损-3,111,689.05 元, 累计亏损-83,721,215.39 元, 目前已出现资不抵债的情况; 应收账款长期挂账;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 27,678.67 元, 同时公司因涉及多起诉讼, 大部分银行账户已被司法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 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为保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拟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目前处于停产期, 正努力清理债权债务, 积极催收应收款项, 争取早日复产。2、全面提高公司管理: 公司将组织全面开展管理诊断、发现管理问题、解决管理短板、实施改进措施等系列管理提升工作, 改善公司管理基础现状, 全面提升各项管理系统; 财务管理方面, 加强费用预算管理, 降低费用开支, 加强应收账款的管控, 安排法务团队积极应对, 回收资金; 公司治理方面, 加强公司内部管理, 严格控制内部费用支出,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加强风险管控, 确保公司健康发展。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A.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B.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C.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D.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通过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及其他应收款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一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7。

7.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劳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A.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B.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6。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0.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A.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B.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C.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A.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B.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8。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A.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B.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C.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2.38-4.75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8。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

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7.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

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8.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仅涉及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A.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B.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A.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①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④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 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家居控制系统、智能家居集成系统和智能家居控制软件等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的软硬件，通过将软硬件进行兼容与整合，形成智能家居的整体解决方案。

对于不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公司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公司将货物发给客户，公司技术服务人员指导客户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后，公司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A.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B.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18。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7,678.67	77,121.99
合计	27,678.67	77,121.99

注:期末公司因诉讼冻结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6,143.58 元;上年年末余额公司因诉讼冻结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73,889.85 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上年年末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3.39	549.44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563.39	549.44
其他		
合计	563.39	549.44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00.00	1,687,518.80
1 至 2 年	1,677,776.80	828,800.00
2 至 3 年	277,300.00	1,786,008.60
3 至 4 年	1,786,008.60	579,334.00
4 至 5 年	579,334.00	19,197.40
5 年以上	9,517,758.77	9,498,561.37
小计	13,838,378.17	14,399,420.17
减: 坏账准备	11,125,354.76	10,506,644.81
合计	2,713,023.41	3,892,775.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94,158.96	64.27	8,894,158.9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44,219.21	35.73	2,231,195.80	45.13	2,713,023.41
1.账龄组合	4,944,219.21	35.73	2,231,195.80	45.13	2,713,023.41
合计	13,838,378.17	100.00	11,125,354.76		2,713,023.41

(续上表)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94,158.96	61.77	8,894,158.9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5,261.21	38.23	1,612,485.85	29.29	3,892,775.36
1.账龄组合	5,505,261.21	38.23	1,612,485.85	29.29	3,892,775.36
合计	14,399,420.17	100.00	10,506,644.81		3,892,775.36

(3)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8,894,158.96					8,894,158.96
组合计提	1,612,485.85	618,709.95				2,231,195.80
合计	10,506,644.81	618,709.95				11,125,354.7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067,644.3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137,630.94 元。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5,012.48	17.36
1 至 2 年	278,630.00	16.55	276,178.19	16.25
2 至 3 年	276,178.19	16.41	936,680.11	55.11
3 年以上	1,128,381.02	67.04	191,700.91	11.28
合计	1,683,189.21	100.00	1,699,571.6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汇总金额为 1,096,828.56 元，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5.1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未结算的原因
南京新物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3,100.00	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福建智讯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6,412.47	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福州英瑞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福建世纪联通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142,316.09	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龙岩市奥诺轩贸易有限公司	135,000.00	项目未完工-未结算
合计	1,096,828.56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99,736.24	4,336,859.90
合计	2,199,736.24	4,336,859.90

(4)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996.60	621,620.85
1 至 2 年	621,620.85	13,150.00
2 至 3 年	13,150.00	267,850.00
3 至 4 年	267,850.00	6,989,799.34
4 至 5 年	6,989,799.34	106,650.00
5 年以上	3,649,852.80	3,563,202.80
小计	11,544,269.59	11,562,272.99
减：坏账准备	9,344,533.35	7,225,413.09
合计	2,199,736.24	4,336,859.90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297,679.56	1,297,679.56
备用金	553,378.15	553,378.15
代扣社保	3,209.08	1,212.48
押金	9,690,002.80	9,710,002.80
小计	11,544,269.59	11,562,272.99
减：坏账准备	9,344,533.35	7,225,413.09

合计	2,199,736.24	4,336,859.90
----	--------------	--------------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1,544,269.59	9,344,533.35	2,199,736.24	11,562,272.99	7,225,413.09	4,336,859.9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④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7,225,413.09	2,119,120.26				9,344,533.35
合计	7,225,413.09	2,119,120.26				9,344,533.35

⑤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建金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5 年以上	25.99%	3,000,000.00
广州福佑鲜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2,900,000.00	4-5 年	25.12%	2,320,000.00
广州百纪想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00,000.00	4-5 年	15.59%	1,440,000.00
厦门市常惠顾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4-5 年	8.66%	800,000.00
福州鑫士达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4-5 年	6.93%	640,000.00
合计		9,500,000.00		82.29%	8,200,000.0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33.84		7,633.84
库存商品	181,262.23		181,262.23	192,290.37		192,290.37
劳务成本	471,239.88		471,239.88	471,239.88		471,239.88
合计	652,502.11		652,502.11	671,164.09		671,164.09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数字中国项目工程款	19,415,087.89	19,415,087.89		19,415,087.89	19,415,087.89	
合计	19,415,087.89	19,415,087.89		19,415,087.89	19,415,087.89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9,415,087.89	100	19,415,087.89	100	
合计	19,415,087.89	100	19,415,087.89	100	

(续上表)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9,415,087.89	100	19,415,087.89	100	
合计	19,415,087.89	100	19,415,087.89	100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数字中国项目工程款	19,415,087.89					19,415,087.89
合计	19,415,087.89					19,415,087.8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78,258.07	61,792.77
预缴税款	17,135.09	17,135.09
合计	95,393.16	78,927.86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270,712.46	13,270,712.4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270,712.46	13,270,712.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83,475.19	3,783,475.19
2.本期增加金额	630,610.01	630,610.01
(1) 计提或摊销	630,610.01	630,610.0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14,085.20	4,414,085.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856,627.26	8,856,627.26
2.期初账面价值	9,487,237.27	9,487,237.27

10.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23,070.48	131,193.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3,070.48	131,193.39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1,942.76	1,428,205.87	2,150,148.6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1,942.76	1,428,205.87	2,150,148.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62,159.63	1,356,795.61	2,018,955.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8,122.9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70,282.54	1,356,795.61	2,027,078.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660.22	71,410.26	123,070.48
2.期初账面价值	59,783.13	71,410.26	131,193.39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028.15	264,028.1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4,028.15	264,028.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4,028.15	264,028.1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4,028.15	264,028.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0,469,888.11	5,117,472.04	17,732,057.90	4,433,014.48
合同资产减值	19,415,087.89	4,853,771.97	19,415,087.89	4,853,771.97
小计	39,884,976.00	9,971,244.01	37,147,145.79	9,286,786.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39	15.85	49.44	12.36
小计	63.39	15.85	49.44	12.3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4,052,540.21	22,847,383.42
合计	14,052,540.21	22,847,383.4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9,828,461.44	
2025 年	5,821,785.02	5,821,785.02	
2026 年	3,565,423.17	3,565,423.17	
2027 年	1,141,771.92	1,141,771.92	
2028 年	2,489,941.87	2,489,941.87	
2029 年	1,033,618.23		
合计	14,052,540.21	22,847,383.42	

13.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8,500,000.00
合计		8,500,000.00

说明：上年末短期借款 850 万全部敞口以权属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185 号 H 楼#3 层办公室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林熙明、陈恺、秦彩云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借款于 2024 年 1 月通过郑术、华侨银兴（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偿还。

1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采购款	11,234,755.98	11,950,683.86
合计	11,234,755.98	11,950,683.86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4,122,469.68	尚未结算
中联物博（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3,274.92	尚未结算
杭州锦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43,120.00	尚未结算
宁波网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7,862.00	尚未结算
合计	6,156,726.60	

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397,438.81	380,246.60
合计	397,438.81	380,246.60

1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7,055.30	18,838.28	2,900.96	182,992.6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11.50	2,722.50	1,089.00
辞退福利				
合计	167,055.30	22,649.78	5,623.46	184,081.62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055.30	15,844.66		182,899.96
职工福利费		85.00	85.00	
社会保险费		2,908.62	2,815.96	92.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6.40	2,376.40	
工伤保险费		324.31	231.65	92.66
生育保险费		207.91	207.91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67,055.30	18,838.28	2,900.96	182,992.62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96.00	2,640.00	1,056.00

2. 失业保险费		115.50	82.50	33.00
合计		3,811.50	2,722.50	1,089.00

17. 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61,669.13	151,706.47
房产税	124,363.67	53,341.59
其他税费	820.64	820.64
合计	286,853.44	205,868.70

18.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94,300.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537,141.57	3,614,985.82
合计	12,631,442.49	3,614,985.82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利息	94,300.92	
合计	94,300.92	

重要的逾期未付利息：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	94,300.92	资金不足
合计	94,300.92	--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往来款	12,537,141.57	3,614,985.82
合计	12,537,141.57	3,614,985.82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华侨银兴（青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未偿还
中联物博（福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4,900.00	未偿还
合计	3,224,900.00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2,788.60	786,031.13
合计	852,788.60	786,031.13

2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8,882.06	18,882.06
合计	18,882.06	18,882.06

21.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2,666,554.64	2,809,760.64
小计	2,666,554.64	2,809,760.6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2,788.60	786,031.13
合计	1,813,766.04	2,023,729.51

说明：

1、长期借款系以闽侯县荆溪镇永丰村文山里福州软件园动漫游戏产业基地二期H楼3层为抵押物，由林熙明、秦彩云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向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按揭贷款 785.00 万元用于向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办公楼。

2、上述长期借款自 2024 年 3 月起未能按期偿还，截至期末未还本金 743,175.01 元，逾期利息 94,300.92 元（附注五、18）。

22. 股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75,000,000.00

2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376,654.99			4,376,654.99
其他资本公积	205,539.70			205,539.70
合计	4,582,194.69			4,582,194.69

2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42,023.75			3,042,023.75
合计	3,042,023.75			3,042,023.75

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0,609,526.34	-78,501,68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0,609,526.34	-78,501,687.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1,689.05	-2,107,838.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现金股利		
转作股本的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721,215.39	-80,609,526.34

2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922.94	160,093.81	4,193,863.96	3,776,816.16
其中：智能家居整体解决方案	209,922.94	160,093.81	4,193,863.96	3,776,816.16
其他业务	188.68	34,728.00	823,350.68	420,213.28
合计	210,111.62	194,821.81	5,017,214.64	4,197,029.44

2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5.16
教育费附加		144.59
印花税	2,537.50	1,851.51
水利建设基金	11,090.23	3,586.12
房产税	71,022.08	111,406.93
土地使用税	1,136.82	1,136.82
合计	85,786.63	118,801.13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2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49.78	224,010.10
办公费	1,372.82	7,418.45
差旅交通费		165.28
招待费	48,147.20	127,894.20
水电费	39,299.70	163,834.77
折旧摊销费	638,732.92	246,308.20
中介机构费	113,797.00	559,241.87
车辆费用		604.57
通讯费	1,232.03	
其他		5,059.41
合计	865,231.45	1,334,536.85

2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20,857.48	905,654.37
减：利息收入	75.78	659.87
手续费及其他	805.91	3,758.81
合计	121,587.61	908,753.31

30.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9.5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58		

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5	49.44
合计	13.95	49.44

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8,709.95	-426,039.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19,120.26	-325,055.04
合计	-2,737,830.21	-751,094.27

3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违约金		171,784.32
合计		171,784.32

3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滞纳金	256.39	43.46
违约金、诉讼费		136,774.41
其他	844.17	37,615.32
合计	1,100.56	174,433.19

3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4,454.07	-187,761.21
合计	-684,454.07	-187,761.21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96,143.1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949,035.7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113.16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52,468.56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所得税费用	-684,454.07

3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投标保证金等	80,583.45	24,623,924.8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5.78	659.89
收到货币资金冻结金额	67,746.27	
其他	89.58	358.04
合计	148,495.08	24,624,942.75

②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5,120.91	1,401,362.94
往来款、保证金等		7,338,042.85
货币资金冻结金额		73,889.85
其他	2,690.26	
合计	27,811.17	8,813,295.64

③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关联方借款		5,254,500.00
合计		5,254,500.00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1,689.05
加：信用减值准备	2,737,830.2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38,732.9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857.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4,457.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61.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143.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3,765.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02.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535.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32.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2.9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1,535.09	3,232.1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535.09	3,232.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35.09	3,232.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43.58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8,856,627.26	借款抵押、司法诉讼
合计	8,862,770.84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林熙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林熙明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方炜	董事、股东（持股比例 10.80%）
刘倩	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13.50%）
福建安明合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比例 10%）
林清	董事、股东（持股比例 2.7%）
林云飞	公司控股股东妹妹、董事
高轩	监事会主席
姜鹏	监事
王胜泉	监事
叶秀芸	财务负责人
安氏家族（平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林熙明投资最终受益的公司
剑虹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林熙明最终受益的公司
厦门安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	林熙明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厦门熙悦荟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林熙明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公司

福州熙悦商务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林熙明实际控制的公司
福建大鹏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林熙明父亲林友全控制的公司
福州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	林熙明父亲林友全控制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林熙明、秦彩云	7,850,000.00	2016-12-9	2026-12-9	否

②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州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9-28	2024-9-28	否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8,661.7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高轩	515,000.00	515,000.00
其他应收款	叶秀芸		100,208.37
其他应收款	王胜泉	76,800.00	76,800.00
合计		591,800.00	692,008.37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林熙明	11,617.98	8,960.74
其他应付款	叶秀芸	69,554.19	
其他应付款	福建大鹏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8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慧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慧安信息有限公司）	10,513.14	
合计		93,485.31	8,960.74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与福建大数据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进行立案，案号(2025)闽 0102 执 2566 号，对方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 17,894.20 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 2024 年 1 月 4 日与扬州春天线缆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进行立案，案号为（2024）苏 1002 执 42 号，对方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金额为 324,424.00 元；2024 年 4 月 3 日与福州科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进行立案，案号为（2024）闽 0102 执 1498 号，对方申请强制执行，执行标的金额为 171,885.00 元；2024 年 4 月 23 日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存在货款纠纷，案号（2024）闽 0102 执恢 538 号，执行标的金额 4,950,000.00 元，尚未支付金额 4,122,469.68 元，对方申请强制执行。因上述债权人申请强制执行，本公司资产被查封及银行账户被冻结，具体为：位于下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永丰社区文山里 185 号 H#楼三层 办公楼（产权证号：闽（2019）闽侯县不动产权第 0033369 号）被查封，期限为三年；银行基本存款账户及 13 个一般存款账户被冻结，实际冻结金额合计 6,143.58 元。

目前，公司已停产、主要业务陷入停顿、借款逾期、涉及多起诉讼等，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0.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86.6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86.6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86.61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本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8.15%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7.92%	-0.04	-0.04

(2) 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65%	-0.03	-0.03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0.5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86.61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86.6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